

西安市十六届人大
三次会议文件（14）

西安市 2017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8 年 2 月 3 日在西安市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西安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市 2017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预算草案报告如下，请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7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财政工作主要特点

2017 年是大西安“追赶超越”进程中极为重要的一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按照“追赶超越”和“五个扎实”要求，紧扣“五新”战略和“聚焦三六九、振兴大西安”目标，主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新变化，积极应对困难和挑战，经济社会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大西安建设精彩开局。在此基础上，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深入推进财政改革，创新财政投入方式，强化财政绩效管理，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全市财政总收入 1364.71 亿元，较上年增长 12.6%。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54.5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2%，较上年可比增长 9.8%。

2017 年全市支出预算代编数 845.35 亿元，加上预算执行中新增转移支付、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和上年结转等 229.75 亿元，全年支出预算调整为 1075.1 亿元。全年实际支出 1045.09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7.2%，较上年增长 7.1%。

2017 年，西安市“三公”经费支出 2.61 亿元，较 2016 年决算数下降 1.5%。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12 亿元，公务用车经费 2.36 亿元，公务接待经费 0.13 亿元。

2.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23.3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6.8%，较上年增长 3.8%。

2017 年市级支出预算数 469.46 亿元，加上预算执行中新增转移支付、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和上年结转等 79.29 亿元，全年支出预算调整为 548.75 亿元。全年实际支出 523.89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5.5%，较上年增长 11.2%。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支出项目按功能科目列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87 亿元，较上年增长 34.4%。主要是 2017 年政策性增支较多。

——公共安全(含国防)支出 34.25 亿元，较上年增长 24.1%。

——教育支出 26.68 亿元，较上年增长 21.8%。主要支出项目是：义务教育保障机制 13.53 亿元，“品质学校”建设 3.69 亿元，薄弱学校改造、义务教育学校信息化建设等 3.54 亿元，中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1.81 亿元，学前教育经费 1.33 亿元。

——科学技术支出 42.52 亿元，较上年增长 71.7%，主要是支持电子信息产业和科技研发投入增加较多。主要支出项目是：科技产业及应用技术研究与开发 18.63 亿元，扶持电子信息产业发展 18 亿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66 亿元，较上年下降 15.3%，剔除 2016 年对文化企业一次性注资因素后较上年可比增长 3.3%。主要支出项目是：文化产业发展 11.79 亿元，西安体育中心建设 3.8 亿元，电视设备提升及每日聚焦、电视问政等精品电视栏目 2 亿元，文物保护 1.09 亿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54 亿元，较上年增长 22.2%，主要是军队移交地方退役人员一次性安置费用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是：离退休人员工资 18.83 亿元，退役安置费用 14.04 亿元，就业补助 2.59 亿元，社会福利 2.36 亿元。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5 亿元，较上年增长 45.6%，主要是公立医院建设投入加大。主要支出项目是：公立医院建设 9.63 亿元，医疗保险补助 10.31 亿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67 亿元，食品药品监督 1.11 亿元。

——节能环保支出 33.94 亿元，较上年增长 158.4%，主要是

中省对新能源汽车补贴增加较多。主要支出项目是：治污减霾 4.01 亿元,新能源汽车补贴 17.79 亿元,节能减排及环境监测 2.11 亿元。

——城乡社区支出 133.6 亿元，较上年下降 9.3%，主要是开发区调减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后支出规模相应减少。主要支出项目是：市政设施、地下管廊、重点示范镇、棚户区改造、地铁建设等项目支出 98.3 亿元，公交惠民补贴 12.15 亿元。

——农林水支出 10.02 亿元，较上年下降 19.9%，主要是部分涉农支出改列区县。主要支出项目是：支持农业发展 2.24 亿元，**汉**陂湖水利水系生态修复 3.4 亿元，金融扶贫 0.82 亿元。

——交通运输支出 9.11 亿元，较上年下降 43.6%，剔除 2016 年渭北大横线回购等不可比支出后较上年可比增长 11.9%。主要支出项目是：公路改扩建、养护、还贷 3.37 亿元，火车站改造 2 亿元，国际航线补贴 1.8 亿元。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31.14 亿元，较上年下降 4.9%，剔除 2016 年开发区对装备制造业一次性补助后较上年可比增长 14.4%。主要支出项目是：产业结构调整 11.4 亿元，工业和信息业发展 10.51 亿元，制造业发展 2.98 亿元，中小企业发展 5.19 亿元。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5 亿元，较上年下降 10.4%，剔除 2016 年中省支持西安科技大市场一次性补助后较上年可比增长 12.9%。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05 亿元，较上年增长 41.5%，主要是我市对不动产登记等事务进行了整合，统一划转到了市国土资源局。

——住房保障支出 28.98 亿元，较上年下降 5.4%，主要是保障房建设任务减少。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27 亿元，与上年基本持平，主要用于重要商品物资储备支出。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支出项目按经济科目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55.73 亿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84 亿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87 亿元，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164.27 亿元，债务利息支出 12.52 亿元，基本建设及其他资本性支出 107.97 亿元。

2017 年，市级“三公”经费支出 1.34 亿元，较 2016 年决算数增长 4.7%。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12 亿元，公务接待经费 0.08 亿元，公务用车经费 1.14 亿元。

3. 西咸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西咸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5.57 亿元，较上年增长 83.2%。西咸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4.97 亿元，较上年增长 6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50.5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34.8%，较上年增长 67.4%。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76.97

亿元，较上年增长 42.4%。

2.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79.3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25.2%，较上年增长 77.2%。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04.31 亿元，较上年增长 44.9%。

2017 年全市和市级土地出让面积大幅增加，与之相关的国土出让收支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配套费收支相应增加较多。

3. 西咸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西咸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8.23 亿元，较上年增长 48%。西咸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5.93 亿元，较上年增长 4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3 亿元，全部为企业上缴利润收入，完成预算的 228%，较上年增长 70.7%，主要是投资企业利润远超预期。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3 亿元，主要用于解决市属国有企业改革历史遗留问题，较上年下降 88.1%，主要是上年支出含省级下达国有企业“三供一业”一次性专款 8.08 亿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48.4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0%。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30.99 亿元，较上年增长 26%，全部用于落实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五）西安市政府债务情况

2017 年西安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944.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782.9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161.3 亿元。截止 2017 年底，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90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757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150 亿元，符合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的规定，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2017 年财政决算尚在编审之中，预算执行结果待决算编审结束并报陕西省财政厅批复后，再报市人大常委会审批。

（六）2017 年财政工作的主要特点

一是积极筹措资金，支持“追赶超越”。财政安排产业发展资金 70.83 亿元，安排各类招商引资资金 1.05 亿元，争取各类转移支付 245.59 亿元，新增和置换地方政府债券 530.75 亿元，综合运用财政投入方式支持产业经济发展。设立地下空间产业发展及大西安产业发展两个千亿元基金，设立 50 亿元特色小镇发展基金，引导带动社会资金投入经济社会发展。西安合作发展基金运作良好，全年征集项目 194 项，投资总额 1317 亿元，申请基金 884 亿元。纳入目录管理的 PPP 项目 169 个，11 个项目进入执行阶段，总投资 680.85 亿元。

二是狠抓税收征管，着力优化收入质量。全面落实《西安市税收保障条例》，深入推进综合治税。建立重点税源企业专人联系制度，促进国、地税深度融合，建立综合办税大厅，推行“一人一机双系统单 POS”，实现“进一家门、办两家事、一厅式办

结税务事”。制定《西安市支持总部企业发展若干政策》，延长《零散税源激励性分配政策》实施期限。落实包抓收入责任制，坚持依法征收，应收尽收。全年入库税收 448.99 亿元，较上年增收 55.79 亿元，税收占比 68.6%，较上年提高了 10.8 个百分点。

三是统筹兼顾，保障民生重点支出。全年民生领域支出 839.83 亿元，占支出总额的 80.4%。其中：缓堵保畅支出 30.51 亿元，重点用于城市快速路系统工程、断头路打通工程、世行亚行城市交通工程项目；铁腕治霾支出 21.78 亿元，重点用于煤、尘、车、烟污染控制和新能源推广、大气污染防治等支出。教育、社保、医疗、扶贫等民生领域重点支出也得到了较好保障。

四是深化改革，提高管理水平。制定《市以下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此项改革正式启动。全面实行零基预算管理改革，所有财政支出全部纳入指标系统管理。落实“四张清单一张网”，建立财政专项资金清单管理机制。明确代管西咸新区财政体制，落实同城同待遇政策，实现平稳过渡。经过努力争取，省上 2018 年起将金融保险业增值税实行省市共享。全市各级各部门除涉密信息外，财政预决算和部门预决算全部公开。落实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制定改革实施方案，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全市区县法院、检察院财物上划市级统一管理。

五是强化绩效管理，提高支出效益。开展隐性政府债务摸底和清理工作，建立债务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市级部门绩效自评全覆盖，完成 46 个项目绩效自评和 54 个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对 17 个部门或项目进行了重点评价。财政投资评审项目 454 个，审减率 11.54%。政府采购资金 95.64 亿元，节约资金 6.81 亿元，节约率 6.7%。同时，坚持过紧日子，勤俭理财办事业，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房屋建筑购建、办公设备购置压减 5%。

同时，财政运行中仍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财政收入规模不大，财政收入质量不高，刚性支出需求较多，收支矛盾依然突出；部分区县可用财力不足，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压力很大；财政资金撬动作用发挥不充分，专项资金使用效益不高，财政投入方式、绩效管理水平和还有待提高。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

二、2018 年预算草案和财政主要工作

2018 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我市财政经济发展既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也存在一些困难和挑战。**从发展机遇看：**我国经济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全市经济运行将持续总体良好态势。全面启动国家中心城市建设，推进西安国际化进程，一批重点建设项目加快推进，投资有望持续增长。西安战略地位的提升，“人才新政”效应显现，旅游市场日趋规范，新西安吸引力持续增强，助推消费经济持续增长。招商引资、“补短板”实施方案以及“追赶超越”等一系列政策措施效应正在显现，重大产业项目加快落地，全市经济发展

基础更加坚实，发展新动能不断聚集，发展新活力持续倍增，财政收入持续增长基础进一步夯实。**从困难和挑战看：**2018 年宏观经济仍存在不确定因素，特别是国家减税降费力度继续加大，将会制约财政收入增长。从直接减收因素看，2018 年我市各级政府单独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的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9.8 亿元，2018 年将全部编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17 年西咸新区收入中含应划省级税收 10.7 亿元，2018 年将全部缴入省级国库。这两项将影响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 40.5 亿元。**从支出需求看：**市委、市政府的重大决策要保障到位，各项提标增支政策、民生政策要足额保障到位，各项重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要保障到位，特别是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招商引资、精准脱贫、铁腕治霾、支持先进半导体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都将新增大量支出，加上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刚性支出需求很大。

2018 年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以党的十九大、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市第十三次党代会和市委十三届四次全会精神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紧扣“追赶超越”和“五个扎实”主线，围绕“聚焦‘三六九’，振兴大西安”奋斗目标，全力支持加快大西安国际化进程。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继续实施积极财政政策，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落实好各项减税降费政策，支持经济实体健康发展。不断完善预算管理机制，更加注重财政投入的质量和效益，精打细算，勤俭办事，调整结构，效益优先，

着力保障市委、市政府重大政策落实到位，全力以赴支持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推动财政工作的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促进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根据上述财政形势和预算安排指导思想，结合我市 2018 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按照“统筹兼顾、保障重点、硬化约束、规范管理、强化考核、厉行节约”的总原则，建议 2018 年预算主要指标作如下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草案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草案

2018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663 亿元，剔除不可比因素较上年增长 8%；税收收入安排 470.2 亿元，剔除不可比因素较上年增长 10%。按照现行财政体制测算，2018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中省转移支付收入、提前预下专款、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调入资金后，减去全市上解中省支出，全市可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财力共计 882.97 亿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建议 2018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882.97 亿元。支出安排中：“三公”经费安排 2.42 亿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15 亿元，公务用车经费预算 2.06 亿元，公务接待经费预算 0.21 亿元。

2.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草案

2018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18.53 亿元，剔除不可比因素较上年增长 11.9%；税收收入安排 205.24 亿元，剔除不

可比因素较上年增长 13.1%。按照现行财政体制测算，2018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中省转移支付收入、提前预下专款，市级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调入资金后，减去市级上解中省支出和补助区县支出，市级可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财力共计 519.89 亿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建议 2018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519.89 亿元。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支出项目按功能科目列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3 亿元，较上年增长 21.5%。

——公共安全（含国防）支出 36.45 亿元，较上年增长 56%，主要是上划区县法检两院和公检法绩效及岗位津贴提标。

——教育支出 52.85 亿元，较上年增长 5.9%。主要支出项目是：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农村及城市义务教育保障机制、中小学生营养工程 12.02 亿元，高中及职业教育 4.29 亿元，第三期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 2.53 亿元。

——科学技术支出 15.78 亿元，较上年增长 6.5%，主要支出项目是：科学技术研究与开发 12.04 亿元，人才新政 1.4 亿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2.44 亿元，较上年增长 4.1%。主要支出项目是：文化产业发展 14.8 亿元，电视设备提升及打造精品电视节目 2.74 亿元，文物保护 2.37 亿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1 亿元，较上年增长 6.6%。主要支出项目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20.43 亿元，退役安置 12.02 亿元，养老保险等财政补助 13.89 亿元，高龄老人保健补贴 2.35 亿

元，城乡低保救助等 3 亿元，优抚安置 1.66 亿元。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4.41 亿元，较上年增长 4.6%。主要支出项目是：城乡居民医保 12.6 亿元，公共医疗卫生 2.78 亿元，公立医院建设 4.13 亿元。

——节能环保支出 15.19 亿元，较上年增长 26.7%。主要支出项目是：治污减霾 6.27 亿元，污水处理 4.22 亿元。

——城乡社区支出 117.93 亿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支出项目是：城市社区环境卫生 26.06 亿元，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63.07 亿元。

——农林水支出 39.42 亿元，较上年增长 5.8%。主要支出项目是：精准扶贫 7.06 亿元，农业科技转化与推广 3.19 亿元，水利建设专项 9.86 亿元，水资源保护 2.75 亿元，林业发展 3.4 亿元。

——交通运输支出 19.54 亿元，较上年增长 3.7 倍，主要是 2018 年关中南环线、城际铁路、机场三期及组建市交通投资集团注资等新增支出较多，其中：公路建设 11 亿元，铁路建设 2 亿元，机场建设 2 亿元，国际航线补贴 1.29 亿元。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1.84 亿元，与上年基本持平。主要支出项目是：支持工业和信息业发展 14.31 亿元，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5.93 亿元，总部经济奖补资金 2.5 亿元。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4.47 亿元，较上年增长 3.6%。主要支出项目是：现代服务业发展 9.37 亿元，旅游业发展 2.69 亿元。

——金融支出 1.46 亿元，较上年增长 10.4%。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73 亿元，较上年增长 92.8%，主要是我市对不动产登记等事务进行了整合，统一划转到了市国土资源局。

——住房保障支出 21.85 亿元，较上年增长 19.8%。主要是用于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63 亿元，较上年增长 16.1%。

——预备费 7.24 亿元，占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4%，符合预算法规定。

2018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中，“三公”经费安排 1.15 亿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11 亿元，公务用车经费 0.96 亿元，公务接待经费 0.08 亿元。

2018 年，市对区县转移支付安排 182.25 亿元，较 2017 年预算安排数增长 27.6%，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127.07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55.18 亿元。

3. 西咸新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草案

2018 年，西咸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42 亿元，西咸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51.07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草案

1.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草案

2018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486.14 亿元，较上年下降 11.7%。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加上中、省预下专款，

减去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资金及债务还本支出(上解支出), 全市政府性基金可安排财力 453.51 亿元。遵循“收支平衡、专款专用”的原则,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453.51 亿元。

2.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草案

2018 年,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321.61 亿元, 较上年下降 15.2%。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21.61 亿元, 加上中、省预下专款、区县上解收入, 减去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资金及债务还本支出(上解支出),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可安排财力 299.41 亿元。遵循“收支平衡、专款专用”的原则,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99.41 亿元。

3. 西咸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草案

2018 年, 西咸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89.3 亿元, 西咸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89.3 亿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草案

按照《预算法》规定和中省要求, 2018 年起我市各级政府全面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不再编列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及支出。2018 年,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33.16 亿元, 加上 2017 年结余收入 0.7 亿元,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33.86 亿元。2018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33.14 亿元, 加 2017 年结余收入 0.7 亿元,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33.84 亿元, 主要用于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解决国企改制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草案

根据近三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增长水平、参保人数及各项社会保险政策测算，2018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164.51亿元。按照“应保尽保”的原则，2018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153.67亿元，全部用于落实社会保险待遇各项支出。

按照《预算法》规定，参照上年同期的预算支出数额和本次上报的预算草案，预计市级财政在本报告批准前提前支出数额约为40亿元。

上述2017年预算执行情况及2018年预算草案已报经市人大财经委、常委会预算工委初步审查，并按照初步审查意见做了相应修改。

（五）2018年财政主要工作

1. 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加快构建西安特色现代化经济体系。实施积极财政政策，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大力支持发展枢纽经济、门户经济、流动经济。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支持国有企业改革，落实“三供一业”补助。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购租并举的保障房投入机制。围绕产业强市战略，瞄准“十大短板”，综合运用财政政策，精准发力，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围绕“高端产业”和“产业高端”，统筹各类产业资金和基金，重点投向三个万亿级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新能源汽车、航空航天产业，增厚产业集群，拉长产业链，培育“参天大树”。完善政策体系，分类施策，支持特色小

镇建设，推进大数据战略和“互联网+”行动，壮大“新经济新业态”。落实各项财税优惠政策和招商引资政策，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强力推动招商引资“一号工程”，培育壮大实体经济，鼓励企业上市融资。实施创新驱动战略，运用好各类发展基金，培育硬科技“八路军”，推进军民融合、统筹科技资源改革，激活我市科教和军工“富矿”。全面落实人才新政，大力支持“双创”工作，打造“一带一路”人才高地。支持引进国内外知名金融机构，引导金融机构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实施“物流业倍增计划”，打造万亿级商贸物流产业，做优做强现代服务业。支持文化旅游产业转型跨越，实施“旅游国际化行动”，扶持数字文化产业加快发展。用好西安合作发展基金，用活政府购买服务手段，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作用，吸引带动更多社会资本投入西安特色现代经济体系建设。

2. 推动品质西安建设，增进民生福祉。积极筹措城市建设资金，支持构建“海陆空”立体化交通枢纽，加快高铁新城建设和对外高速公路建设，重点保障地铁、快速路、断头路、综合管廊、海绵城市等建设项目加快实施，促进城市功能不断完善，交通通达能力不断提升。支持历史文化街区改造、大遗址保护、博物馆之城、书香之城建设，推动中华老字号发展，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打造精品旅游景区，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全面提升西安文化品味。加大投入力度，推动“铁腕治霾”、抓好“四治一增”、“烟头革命”、“厕所革命”等治脏重点任务以及河湖水系生态修复治理等八大重点水利工程建设，促进秦岭北麓生

态保护和修复，推进立体增绿，打造宜居、宜业的绿色之城、花园之城。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和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支持创业带动就业行动。建立全覆盖多层次的社会保障投入机制，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持续扩大各项社会保险覆盖范围。严格落实教育投入“三个增长”规定，继续加大对基础教育学校的建设投入，支持推广“名校+”模式，解决“择校热”“大班额”等突出问题。支持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加快推进健康西安建设。积极推动养老事业多元化发展，鼓励社会资金进入养老服务业。支持智慧西安建设和公共安全体系建设，食品、药品常态化监督，加快推进“平安西安”建设。

3.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农业现代化。坚持以农民增收为统领，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要求，建立健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财税政策体系和投入机制。足额落实扶贫资金，推进扶贫资金整合，着力扶持主导产业、“三变”改革和村级集体经济试点，坚决支持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促进农业产业结构调整，重点支持现代农业园区和无公害农产品基地建设，乡村旅游及休闲养生等产业发展，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打造多业态产业体系。支持推进田园综合体和美丽乡村建设，全面启动农村污水处理和“厕所革命”，开展农村生活垃圾综合治理，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完善市对区县转移支付制度，实施“远郊区县域经济倍增计划”，着力支持发展特色县域经济，补齐短板，加快发展。

4. 狠抓税收征管，提高收入质量。落实联席分析会制度，

认真分析和研判收入形势，强化涉税信息比对，及时解决征管中的新问题。深入推进综合治税，完善协税护税考核机制，拓展国地税合作的深度和广度，支持税收征管体制改革，在全市范围推广国地税“一厅式”办公。落实重点税源企业专人联系制度和分片包抓责任制，主动进企业听诉求、送政策、送服务、送信心。落实好国务院“1+4+6”系列减税政策，继续清理规范涉企收费，进一步为企业减负增效。坚持依法征管，应收尽收，坚决杜绝虚收、空转，规范财政收入征管秩序。抓住大西安建设、“一带一路”建设等历史机遇，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和政策，努力弥补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资金缺口。

5. 质量和效益并重，推进财政改革。落实好环境保护税和水资源税改革，确保平稳运行。按照中、省部署做好地方税体系研究和相关准备工作，理顺金融保险业增值税下划后财税管理体制。加快推进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完善市对区县财政激励约束考核奖补办法，健全转移支付制度体系，提高一般性转移支付比重，增强各级财政统筹保障能力。巩固和提升专项资金清单管理改革成果，提高因素法分配专项资金占比，处理好专项资金与产业基金的进退融合，切实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全面实施财政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继续推进零基预算管理改革。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加强重大项目和政策实施结果的绩效评价，推进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有机融合。扩大预决算公开的内容和范围，研究推行公开平台、时间、内容、格式“四统一”的具体办法，提高公开的及时性、规范性和准确性。

6. **强化监督检查，防范财政风险。**紧盯债务红线，严格落实中、省债务管理政策，坚决查处各类违法违规举债担保行为，严格控制新增债务，有效防范债务风险。按照“抓规范、严监管、防风险”的原则，做好 PPP 项目库现有项目的清理工作，确保项目严格规范，加快项目落地。硬化预算执行约束，从严控制预算调剂事项。加快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将难以支出的预算资金统筹调整用于其他亟需资金支持的领域。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和公务卡制度，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财政监督，重点关注扶贫、社保、环保等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坚持勤俭办事，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推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等制度落地生根。

各位代表：2018 年财政发展改革任务繁重而艰巨，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积极开拓创新，扎实开展工作，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为大西安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关注西安财政 为您解读预算